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1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626号核准，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133,156,830股（每股面值1元），实际发行74,906,367股，发行价格为每股8.01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99,999,999.67元。扣除承销、保荐等费用10,288,111.86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9,711,887.8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大信验字[2020]第4-0003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08年4月20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14年10月2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第一次修订，并于2021年4月14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第二次修订。

公司与保荐人海通证券以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航飞”）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及海通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因公司将“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中的 10,000 万元的用途变更为“航飞航空飞机柔性装配研发及生产基地项目”的建设,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成都熠耀航空航天装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温江支行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账户状态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632385886	已注销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246873066515	本次注销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	1001300000818173	已注销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	1705027019200103640	本次注销
成都熠耀航空航天装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温江支行	4402252019100316812	存续

三、本次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及“新都区航飞航空结构件研发生产项目”已达到预定使用状态,满足结项的条件,公司决定对其结项,同时根据现阶段经营发展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 10,065.68 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累计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等,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专户累计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等）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备查文件

- 1、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6日